

京北方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各位股东：

本人索绪权作为京北方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规定及要求，勤勉尽责、恪尽职守地履行独立董事职责，积极参与公司治理和决策活动，出席相关会议，认真审议各项议案，对相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充分发挥了独立董事的监督职能，维护了公司整体利益以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对公司规范、稳定、健康地发展起到了积极的作用。现将本人 2023 年度履职情况简要汇报如下：

一、独立董事基本情况

本人索绪权，高级经济师，曾在中国人民银行陕西省分行、中国工商银行陕西省分行和中国工商银行总行从事银行信贷管理工作，先后任副处长、处长、中国工商银行总行工商信贷管理部副总经理、信用审批部总经理、授信审批部总经理。现任中国光大环境（集团）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中信银行国际（中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和中国人保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本人自 2020 年 11 月起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本人未在公司担任除董事外的其他职务，与公司及其主要股东不存在直接或者间接利害关系，以及其他可能影响本人进行独立客观判断关系的情形。本人独立履行职责，不受公司及其主要股东等单位或者个人的影响。

2023 年，本人已对照公司所适用监管规定中关于独立董事所应具备的独立性要求进行了逐项自查，并已向公司董事会提交了有关本人独立性的年度确认书。董事会对本人的独立性情况进行了评估，未发现可能影响本人作为独立董事进行独立客观判断的情形。

二、独立董事年度履职概况

（一）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会议的情况

2023 年度，公司共召开 12 次董事会和 4 次股东大会。本人通过现场或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了公司召开的每次董事会，认真履行了独立董事职责；本人出席了 2022 年度股东大会、2023 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以及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本人在会前主动了解并获取会议情况和资料，认真审阅会议的各项议案，详细了解公司整体经营情况，为董事会的重要决策做了充分的准备工作。在会议上，本人认真听取并审议每一个议题，积极参与讨论并提出合理建议，以谨慎的态度行使表决权。会议后本人利用自己的专业能力与行业工作经验与公司高层进行沟通，对公司日常经营提出建议。本人认为，2023 年度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法定程序，重大经营事项和其它重大事项均履行了相关审批程序，合法有效。本人对董事会审议的各项议案均投以赞成票，没有提出异议的事项，也没有反对或弃权的情形。

（二）发表意见情况

2023 年度任职期间，本人本着实事求是的原则以及对公司和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要求，对公司董事会审议的相关事项在充分了解的前提下，基于本人的专业知识和能力做出了客观、独立、公正的判断，发表意见如下：

时间	会议届次	涉及事项	意见
2023/1/16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	《关于增聘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议案》	同意
2023/4/10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同意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关于公司 2022 年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关于 2023 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	
		《关于 2023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和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时间	会议届次	涉及事项	意见
		《关于购买土地使用权及建设研发中心的议案》	
		《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方式的议案》	
		《关于增加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关于提请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2023/4/25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关于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同意
2023/6/26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关于公司符合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	同意
		《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	
		《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的议案》	
		《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运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	
		《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关于制定<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议案》	
		《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3 年-2025 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事宜的议案》	
		《关于变更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关于聘任财务负责人的议案》	
		《关于提请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2023/7/10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关于公司<2023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同意
		《关于公司<2023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	
		《关于提请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2023/7/26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关于向 2023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和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同意

时间	会议届次	涉及事项	意见
2023/8/16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关于授权董事长批准授信及贷款额度的议案》	同意
2023/8/28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	《关于 2023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同意
		《关于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2023/9/18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	《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同意
2023/10/23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	《关于公司<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同意
2023/12/12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	《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同意
		《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关于增加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关于修订公司其他制度的议案》	
		《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2023/12/28	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关于提请召开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
		《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长的议案》	
		《关于选举公司副董事长的议案》	
		《关于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换届的议案》	
		《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三）出席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审计、提名、薪酬与考核 4 个专门委员会，本人在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中担任主任委员，在审计委员会担任委员，在职期间主要履行以下职责：

1、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时间	会议届次	涉及事项	意见
2023/3/30	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三次会议	《关于 2023 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	同意
		《关于 2023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关于 2022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年终考评的议案》	
2023/7/4	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四次会议	《关于公司<2023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议案》	同意
		《关于公司<2023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	

		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	--	----------------------	--

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高级管理人员进行了 2022 年度年终考评，拟定了 2023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并分别报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审议通过，切实履行了相关法律法规赋予的职责。

2、审计委员会

2023 年度，公司召开了 5 次审计委员会，本人作为审计委员会委员，出席了全部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时间	会议届次	涉及事项	意见
2023/3/30	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	《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同意
		《关于公司 2022 年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内审报告及 2023 年年度审计计划的议案》	
		《关于公司 2022 年第四季度审计结果的议案》	
		《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方式的议案》	
2023/4/19	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次会议	《关于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同意
		《关于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关于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内审报告的议案》	
		《关于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审计结果和第二季度工作计划的议案》	
2023/8/14	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	《关于 2023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同意
		《关于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关于 2023 年半年度内部审计报告的议案》	
		《关于 2023 年第二季度审计结果及第三季度工作计划的议案》	
2023/10/18	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	《关于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同意
		《关于 2023 年第三季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关于 2023 年第三季度内部审计报告的议	

		案》 《关于 2023 年第三季度审计结果和第四季度工作计划的议案》	
2023/12/26	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三次会议	《关于聘任财务负责人的议案》	同意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审议了各期定期报告及内审部提交的工作计划和报告，并向董事会报告内部审计工作结果。同时审议了公司 2022 年财务决算报告、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和续聘会计事务所等事项。在 2022 年年度报告审计中，审计委员会认真审阅审计计划、财务报表初稿，事前、事中、事后与会计师保持沟通和交流，确保审计工作按计划进行。年度会计报表审计结束后，委员会对审计机构的审计工作进行总结评论，对续聘会计事务所的议案进行了审议。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对高级管理人员的教育背景、第四届董事会拟聘任财务负责人工作经历、任职资格等方面进行了详细审查，切实履行了审计委员会的职责。

（四）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具体实际，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完成了《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修订工作，报告期内尚未召开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4 年，本人将严格按照《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要求履行独立董事工作职责。

（五）与内部审计机构及会计师事务所的沟通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内部审计机构定期向审计委员会汇报工作情况，本人认真审阅内部审计机构的工作报告，及时提出意见，重点关注公司每个季度的内部审计报告和内部控制情况。在年审期间，本人与及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进行多次沟通，与会计师事务所就公司定期报告、财务状况、内控控制等方面进行探讨和交流，确保审计工作及时、准确、客观、公正。

（六）保护中小股东合法权益方面所做的工作

1、持续关注公司信息披露工作

2023 年，本人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以及公司章程、《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公司制度，及时了

解公司的日常经营状态和可能产生的经营风险，对公司信息披露情况等进行监督和核查，积极履行了独立董事的职责，保证 2023 年度公司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

2、持续关注公司治理及经营管理

本人通过电话、视频会议、现场查阅资料方式，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座谈交流，通过电话及邮件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等有关人员保持密切的联系，认真听取公司相关汇报，尤其对公司利润分配、股权激励、发行可转债等重大事项予以重点关注，并利用自身的专业会计知识和银行业经验独立、客观、公正地行使表决权，确保公司合规履行决策程序、规范运营。

3、与中小股东的沟通交流情况

2023 年，本人恪尽职守，积极参加股东大会，认真听取中小股东意见。2023 年 7 月 26 日召开的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了 2023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事项有关的议案，本人积极履行独立董事职责维护中小股东的利益，在本次股东大会本人作为征集人向公司全体股东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日常工作中，本人通过多种渠道了解中小股东关注事项，如股权激励实施、可转债发行进展等，通过电话或现场会议等形式，及时反馈给公司管理层，公司对本人提出的意见和建议均积极予以采纳。

（七）在公司现场工作和公司配合情况

作为独立董事，除现场参加董事会、股东大会外，本人还主动到公司进行实地考察，深入了解公司经营情况。在日常工作中，本人通过电话、邮件、现场会谈等多种方式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管及相关工作人员保持密切联系，时刻关注外部环境及市场变化对公司的影响，掌握公司经营及规范运作情况，全面深入了解公司的日常经营状况和可能产生的风险，积极运用专业知识促进公司董事会的科学决策，关注董事会决议的执行情况，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执行情况及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促进公司管理水平提升。公司积极配合本人工作，主动与本人交流公司业绩及经营亮点，本人提出的建议公司均予以采纳。

三、履职重点关注事项的情况

（一）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26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等事项。经审阅相关议案，本人认为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系结合公司经营发

展的实际情况制定，有利于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增强市场竞争力，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符合公司的长远发展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二）股权激励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实施了 2023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在方案出具前后，本人积极与公司进行沟通，详细了解了本次股权激励方案及人员名单，并就股权激励计划提出了建议。本人认为，公司实施本激励计划有利于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健全公司激励机制，增强公司管理团队和核心骨干人员对实现公司中长期战略发展目标的责任感、使命感，有效地将股东、公司和核心团队三方利益结合在一起，使各方共同关注公司的长远发展，确保公司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的实现。

（三）定期报告及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相关事项

报告期内，本人积极履行独立董事职责，与外部审计机构就审计工作进行了充分沟通和讨论。本人认真审阅公司定期报告，重点关注财务数据的变动情况，例如对公司应收账款回款问题进行了重点关注，并及时与公司管理层进行沟通。公司对内部控制设计与运行的有效性进行了自我评价，并由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内部控制审计，自我评价未发现重大内部控制缺陷。本人认为，公司在财务报告和非财务报告的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内部控制，内部控制运行总体良好。

（四）续聘会计师事务所

报告期内，本人对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执业情况、资格证照、诚信纪录等资料认真审查，认为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在担任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期间，工作勤勉、尽责，坚持独立、客观、公正的审计准则，公允合理地发表了独立审计意见，较好地完成公司各项审计工作，提议公司续聘天职国际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该议案于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报告期内，本人没有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的情况。

四、总体评价

在 2023 年度，本人积极有效地履行了独立董事的职责，坚定地维护了公司整体利益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2023 年度，公司完成了新一届董事会的换届工作，本人继续担任公司独立董事。2024 年，本人将秉承忠诚勤勉、客观公正的态度，切实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加强对公司及投资者权益的保护能力，并力求为公司的科学决策和风险防范提供更好的意见和建议。

（本页无正文，为京北方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2023 年度述职报告签字页）

独立董事：

索绪权

2024 年 4 月 11 日